



法治日报

星期三
2026年9月2日

法学院

09
理论专刊

编辑/刘秀宇
美编/李晓军
校对/张胜利

LEGAL DAILY



□ 王轶（中国法学会副会长，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党委书记、校长）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法学学科是实践性很强的学科”。这一重要论断，精准揭示了法学教育的本质属性与核心规律，为新时代法治人才培养指明了根本方向。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对“完善以实践为导向的法学院校教育培养机制”作出专门部署。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加强新时代法学教育和法学理论研究的意见》，通篇贯穿实践育人理念，“实践”一词多次被重点提及，充分彰显坚持实践导向在法学教育中的基础性、关键性地位。坚持以实践为导向，扎根实践、服务实践，赋能实践，是新时代法学教育改革的核心遵循，是培养高素质法治人才的必由之路，更是法学院校践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服务国家法治战略的使命所在。

深刻把握以实践为导向的法学教育核心要义

完善以实践为导向的法学院校教育培养机制，首先要从战略高度认清其时代价值与内在逻辑，这是推动法学教育改革走深走实的前提。

从办学发展维度来看，这是法学院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创新法学专业人才培养模式、实现内涵式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法学教育的根本目标，是培养既具备扎实理论功底，又拥有过硬实践能力、能够直面法治实践难题、回应社会法治需求的专业人才。

从教育理念维度来看，坚持实践导向是法学教育理念的迭代升级与范式革新，核心是要处理好法学知识教学与实践教学的多重辩证关系。要统筹兼顾打牢法学基础知识与强化法学实践教学的关系，既筑牢学生的法学理论根基，又避免理论与实践脱节；要统筹兼顾校内教育和校外实践的关系，打破校园与社会、课堂与实务的壁垒，让校内专业教学与校外法治实践同向发力、有机衔接；要统筹兼顾法学理论和司法实践的关系，推动法学理论研究扎根司法实践、指导司法实践、回应实践需求，同时以实践经验反哺理论创新，完善理论体系；要统筹兼顾法学院校内部教学资源 and 优质实践教学资源的汇聚，实现校内师资、课程、平台与实务部门经验、案例、场景的深度融合，构建全方位、一体化的育人格局。

从内涵外延维度来看，“以实践为导向”绝非简单的实践教学环节增设，而是覆盖高质量人才培养和办学机制改革全过程、各方面的系统性理念。在人才培养层面，贯穿人才培养目标规格确立、课程体系建构、教材体系建设与内容



更新、教学方法革新、考核评价优化全链条；在实践教学层面，涵盖实验教学、实训教学、案例教学、模拟实务、毕业论文设计、专业见习实习、社会调研实践、法治志愿服务等全流程；在办学治理层面，深度融入学校发展战略定位，办学资源配置、科研创新攻关、师资队伍建设、国际交流合作、文化传承创新等各项工作，实现办学理念、办学定位、办学机制、资源配置、评价改革与实践需求同频共振。

概言之，法学院校所有办学活动，都要坚持立足实践，融入实践、服务实践、引领实践，全面体现实践需求导向与实践质量标准，加快形成实践理念指导、实践需求牵引、实践资源支撑、实践模式融合、实践标准检验、实践创新驱动的现代化法学教育培养格局。

系统推进以实践为导向的法学教育机制改革

完善以实践为导向的法学院校教育培养机制，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聚焦关键环节，精准发力施策，多方协同，形成合力，推动实践育人理念落地生根、取得实效。

第一，坚持用习近平法治思想铸魂育人，筑牢实践育人政治根基。深入推进实践导向的法学教育，必须始终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摆在首要位置，持续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要将习近平法治思想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教育引导广大法学专业师生深刻把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的本质特征，实践



加快推进新时代法科拔尖创新人才培养

□ 林维（西南政法大学党委副书记、校长）

当今世界，人才是第一资源，高等教育在人才培养、科技创新中发挥着主力军的作用。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坚持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全面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量，着力造就拔尖创新人才，聚天下英才而用之”。2025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指出，教育强国战略部署的主要目标之一是，到2027年，“人才自主培养质量全面提高，拔尖创新人才不断涌现”。高校作为法治人才培养的第一阵地，培养法科拔尖创新人才是新时代高校的重要使命和任务。

深刻认识加快推进新时代法科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的重大意义

当前，我国正处于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关键时期，法科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既是我国人才自主培养的重要内容，也是全面依法治国战略实施中的重要环节，更与我国核心竞争力的提升密切相关。

加快推进新时代法科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是国际形势和时代发展的必然要求。随着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科技革命与大国博弈相互交织，科技领域、涉外法治领域成为国际竞争的重要战场。一方面，全球格局变化、国际冲突频发以及个别国家对我国的打压遏制，要求我们必须尽快培养一批政治立场坚定、专业素质过硬、通晓国际规则、精通涉外法律实务的涉外法治人才；另一方面，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兴技术深度融入生产生活全链条，数据治理、科技伦理、人机协同等新兴领域的法律问题层出不穷，面对这些新领域、新问题，亟须理论水平高、实务能力强的法科拔尖创新人才投身其中。

加快推进新时代法科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是深入推进全面依法治国战略的必然要求。全面依法治国的深入推进离不开高素质法科拔尖创新人才培养。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法治人才培养上不去，法治领域不能人才辈出，全面依法治国就不可能做好”。当前，我国法治实践过程中的新问题日渐增多，涉外法治、金融法治、数字法治等领域的高端法治人才短缺，高校法治人才培养无法适应全面依法治国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对高素质法治人才的需求。加快推进政治立场坚定、理论功底深厚、实践能力突出的法科拔尖创新人才，是推动法治中国建设高质量发展、确保全面依法治国各项部署落实落地的重要支撑。

加快推进新时代法科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是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量的必然要求。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需要充分发挥人才的力量。目前，我国人才自主培养能力还有待提升，需要从人才培养理念、培养模式、课程设置等方面进行系统升级。传统法治人才培养存在知识结构与时代发展不匹配、交叉融合不足、实践导向偏弱等问题，加快推进法科拔尖创新人才培养，能够驱动我国人才自主培养模式创新，推动法学教育从“规模扩张”向“质量提升”、“知识传授”向“实践导向”转变，从而有效提升我国人才自主培养的质量和水平。

要求，坚定法治信仰、站稳政治立场，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坚定信仰者、积极传播者、模范实践者，确保法治人才培养始终坚持正确政治方向，让法学实践教学始终服务于党和人民的法治事业。

第二，统筹知识教学与实践教学，构建一体化实践课程体系。法学知识教学与实践教学相辅相成，不可分割。系统完善实验实训课、专业实习、社会实践、毕业论文设计、创新创业训练一体化实践教学体系，合理提升实践教学课时占比，丰富实践教学内容与形式。强化案例教学、模拟法庭、法律实务技能训练等核心环节，积极探索实践教学新模式，支持学生在数字化、场景化的模拟环境中，深度参与案件办理全流程、开展多情境实务模拟与多路径法律推演，全面提升法律专业素质、实务操作能力与问题解决能力。

第三，打破校园与社会壁垒，深化校地实务协同育人机制。法学教育必须走出校园课堂，走进法治一线，主动融入鲜活的司法实践、执法实践、法律服务实践。健全法学院校与法治实务部门常态化交流合作机制，推动法学教育工作者与法治实务工作者双向交流、取长补短、互促共进，实现法学理论与司法实践深度融合，充分整合实务部门优质资源，完善协同培养机制，做到培养方案共同制定、课程体系共同建设、教材案例共同编写、实践平台共同搭建、师资队伍共建共享，实践问题共同攻关，构建校内校外联动、校地深度协同的法治人才培养新模式。

第四，对接国家战略需求，精准培养急需紧缺法治人才。当前，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深入推进，新兴领域、重点领域法治需求持续攀升，对法治人才培养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法学院校要认真贯彻落实《高等教育学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行动方案（2025—2027年）》，建立健全科技发展、国家战略需求牵引的学科专业设置调整机制和人才培养模式，不断提升高等教育对高质量发展的支撑力贡献力。聚焦重点新兴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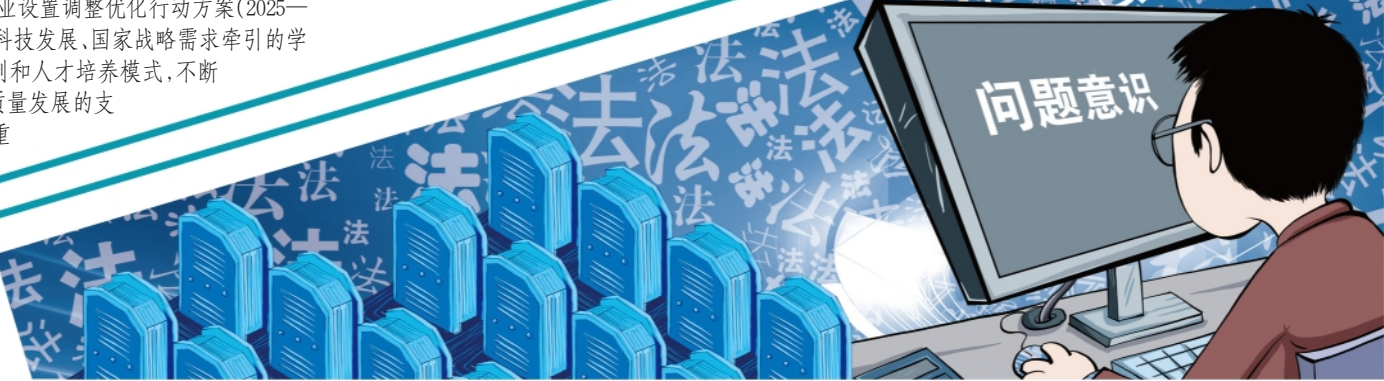
域，超前布局、精准发力，优化专业设置，完善课程内容，大力开展“订单式”法治人才培养，精准对接实务部门人才需求，着力培养一批专业精、能力强、能担当的复合型、紧缺型法治人才。

第五，顺应智能时代变革，提升学生法律实践迁移能力。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等数字技术飞速发展，催生了全新法律实践课题，深刻改变着法律实践形态与法治工作模式。新时代法学教育必须主动拥抱科技变革，直面实践挑战，加快革新新课程内容体系与教学方法模式，将科技知识、数字法治、前沿法律问题融入日常教学，着力提升学生复杂系统思维、实践问题界定能力、数据素养与科技法律伦理治理能力。着力培养兼具法学专业功底、科技素养与实践能力的“AI赋能的现代法律人”，让学生能够适应智能化、数字化时代法律实践的新变化、新要求，具备应对未知法律难题、迁移应用专业知识的核心能力。

公安院校以实战为导向的育人实践与未来展望

对于公安高等教育而言，完善以实践为导向的法学教育培养机制，集中体现为以实战为导向，始终坚守公安院校办学特色，坚持面向实战、服务实战、融入实战，打赢实战，实现公安教育实战需求侧与教育供给侧的精准对接，高效衔接。

2023年9月，习近平总书记给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在读英烈子女的回信，为公安高等教育发展、公安法治人才培养指明了前进方向、注入了强大动力。学校严格落实公安部、教育部相关工作部



把“问题意识”作为A时代法治人才培养的重中之重

□ 莫纪宏（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法学院院长）

传统治学模式难以适配A时代发展需求

生成式人工智能的飞速迭代，正全方位重构知识生产、学术研究 with 职业发展的底层逻辑，彻底改写人类学习与治学的固有范式。昔日依靠资料搜集、文本整合、格式规范就能立足的传统治学模式，在AI技术浪潮下已失去核心竞争力。新时代，高等教育与人才培养的核心命题已然迭代：告别“知识搬运型”培养路径，全力聚焦“问题意识”培育，重点锻造能够定义问题、拆解问题、驾驭AI解决问题的新型人才。可以说，AI时代的人才竞争，很大程度上是问题思维的竞争，有无扎实的问题意识，已成为区分精英人才与平庸从业者的关键所在。

长期以来，传统学习与治学模式形成了固化的能力评价体系，将资料检索整合、文本规范撰写、知识记忆积累作为核心考核标准。在人工智能尚未普及的时代，这种模式具备合理性与实用性，能够帮助学习者夯实知识基础，提高学术素养、完成基础科研与实务工作。但在AI深度赋能各行各业的今天，这套传统体系

的局限性逐渐暴露。大模型能在短时间内完成文献检索、资料整合、文本润色、格式规整等基础性工作，产出结构完整、表述规范、内容翔实的标准化文本。这意味着传统治学所锤炼的“基础性能力”已被AI高效替代。若学习者仍固守旧有学习路径，只满足于堆砌知识、完善文本形式、复刻既有成果，终将沦为AI的“内容搬运工”。这类缺乏独立思考、无自主探究能力的学习模式，无法产出原创性思想、突破性成果，无法适配科技快速发展、行业持续创新的时代需求。新时代人才培养必须突破重“知识积累”、轻“问题探究”的瓶颈。

“问题意识”是新时代人才核心竞争力的关键内核培育“问题意识”是高等教育的基础性工作，更是所有专业教育的核心抓手，是构建专业能力、塑造核心竞争力的根本前提。专业能力从来不是碎片化知识的简单叠加，而是围绕专业问题发现、分析、解决形成的系统化思维与实践能力。没有扎实的专业问题意识，学习者只能被动接收零散的书本知识，固化

的标准答案，无法构建完整的专业知识体系。在AI时代，教育的核心使命不再是传授固化知识，而是唤醒问题思维，锤炼探究能力，培育AI素养。唯有深耕“问题意识”教育，引导学生敢于提问、善于设问、精于研问，学会用高质量问题驾驭AI、赋能创新，才能培养出适配时代发展、经得起行业竞争、能够引领科技创新的高素质人才，为数字时代高质量发展筑牢人才根基。

业知识体系，更无法形成适配行业需求的专业核心能力。

更为严峻的是，缺失“问题意识”的教育模式，极易催生大量“万金油”式人才。这类从业者知识面宽泛但浅尝辄止，熟悉各类基础流程却毫无攻坚能力，擅长投机取巧，模板套用，看似样样精通，实则样样平庸。当下各行各业都在尝试推行“非升即走”的竞争机制，职业生态日趋残酷，行业淘汰节奏持续加快，唯有具备深度问题探究能力、能破解行业痛点、产出原创成果的人才，才能站稳脚跟、实现进阶。而缺失“问题意识”的平庸从业者，终将在精细化、高强度的行业竞争中被逐渐淘汰。筑牢问题意识根基，既是人才成长的内在需求，更是适配新时代职业竞争生态的必然要求。

生成式人工智能的普及，彻底颠覆了传统“坐冷板凳、慢积累”的治学模式，对新时代人才提出了更为严苛的能力要求。过去，治学成才依赖长期知识沉淀、反复打磨基础能力，依靠时间积累弥补思维短板；如今，AI实现了知识获取、基础加工、内容产出的指数级效率提升，AI工具与传统人工模式存在天壤之别，二者的质量、效率，功能呈现指数级差异。善用AI者，可借助技术赋能聚焦核心思考、深耕问题探究。反之，排斥AI、固守传统模式者，或将在效率与质量的双重差距中逐渐掉队。

AI时代的核心竞争力已不再是“会做题、会整理、会写作”，而是善用AI、驾驭AI，主导AI的综合素养。新时代人才必须具备拥抱新技术的开阔视野，主动接纳各类AI产品与工具，掌握高质量运用AI辅助学习、科研与实务工作的核心能力。需要明确的是，AI是高效的工具与赋能载体，而非思维的替代品，真正的核心竞争力永远是人。忽视AI技术变革，拒绝适配新治学模式，固守传统路径的学习者，终将被AI时代彻底淘汰。

以“问题意识”为核心筑牢A时代人才培养根基

AI赋能的核心逻辑是“问题主导技术、思维驾驭工具”，高质量的Prompt（提示词）本质是高质量问题的精准表达，新时代亟须能够精准定义问题、优质输出Prompt的技术“喂养者”与智能“工程师”。当前，部分学习者陷入AI滥用的误区，依赖大模型直接生成答案、完成作业，产出成果，妄想不劳而获、投机取巧。这种缺失“问题意识”的AI使用方式，看似省时省力，实则放弃了独立思考与思维打磨，长此以往将造成思维惰性、能力退化，终将丧失自主探究与创新能力。这种对AI的滥用，不仅侵蚀学习者的核心素养，也扭曲了AI技术的应用价值。

究其根本，AI产出内容的质量，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使用者输入问题的质量。零散、浅层、模糊的问题，只能得到平庸、空洞、模板化的答案；精准、深刻、前沿、系统的高质量提问，才能驱动AI产出高价值、创新性、针对性的成果。AI时代的人才培养，应当以培育“问题意识”为核心抓手，将提升学习者的AI驾驭能力、问题输出能力作为一项基础性工程。没有优质问题的支撑，就没有高质量的AI产出，更没有真正的创新突破。新时代高端人才的核心特质就是能够持续输出高质量问题，依托系统化、深层次的问题组合，构建独立、完整、创新的思维体系，实现技术赋能与思维创新的深度融合。“没有问题意识的人，本身就是有问题的人”，这是AI时代人才评价的朴素真理，更是新时代教育发展的铁律。只会被动接收知识、套用模板、依赖AI输出成果，无法用问题主导人工智能、驱动技术创新的人，终将屈服于AI的技术优势，丧失主观能动性，沦为毫无核心竞争力的平庸之才。高等教育必须彻底重构人才培养逻辑，摒弃重形式、重积累、轻思维、轻探究的传统模式，将“问题意识”培育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

立足AI浪潮之下，教育的核心使命不再是传授固化知识，而是唤醒问题思维，锤炼探究能力，培育AI素养。唯有深耕“问题意识”教育，引导学生敢于提问、善于设问、精于研问，学会用高质量问题驾驭AI、赋能创新，才能培养出适配时代发展、经得起行业竞争、能够引领科技创新的高素质人才，为数字时代高质量发展筑牢人才根基。